

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参与起草并组织实施相关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负责开展依法行政和法制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开展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执法。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

开展商标专利知识产权执法检查 and 监督管理，查处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行为，贯彻实施商标权、专利权确权和侵权判断标准，执行商标专利执法的检验、鉴定和其他相关标准。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处理消费者咨询、申投诉举报，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配合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现场审查。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整治。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重大活动期间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国、省、市、县各级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备案、生产许可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查处食品各类违法行为。

（十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省、市、县关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品监管的相关法律法规、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品经营环节的监督检查，负责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监督检查，负责药品零售许可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组织实施计量检定规程和技术规范。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依法

组织查处计量监督管理各类违法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国际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标准化监督管理各类违法行为。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组织查处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各类违法行为。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指导镇（办）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十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市场监督管理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内设办公室、财务信息装备股、政工股、政策法规股、市场规范管理股、知识产权专利商标广告监管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股、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应急股、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流通监管股、餐饮服务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质量综合管理股 13 个股室。

三、2019年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着力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1、**减少企业开办环节。**进一步推行网上办照、微信营业执照办理等全程电子化登记，取消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环节和受理审查环节，推行名称自主申报和企业办理营业执照合并办理。

2、**推行代理申请登记注册。**2019年8月份，我局和县域内工商银行、农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等签署合作协议，由银行网点代理申请企业登记注册，方便了变申请人办理企业，也扩大了银企、政银合作。

3、**缩短办事时间。**营业执照办理缩短到1个工作日内，企业开办时间缩短到2个工作日内。

4、**实现企业开办“零收费”。**新办企业公章刻制由政府买单，实现企业开办零收费、零成本。

5、**减少企业开办申请材料。**微信办照实行“零见面、零纸质”，企业不再提供纸质材料，网上办照实行“只跑一次”，提交材料为6件。

6、**实行登记提示服务。**企业在登记窗口领取营业执照后，我局向申请人发放《办理涉税事项告知书》，提示申请人应当税务部门办理相关税务登记、刻制公章、开办账户等事项。在企业申请简易注销前，我局书面提示企业先行办理税务清税事项。

7、**推进企业简易注销。**对领取营业执照后未开业经营、

无债权债务的企业实行简易程序注销，申请人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简易注销，免于提交清算报告、股东会决议等材料办理注销登记，公告期满 30 日内，只需提交企业注销申请书、全体投资人承诺书等 2 件材料即可办理。申请材料齐备，在 0.5 个工作日办结。

8、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切实实现“照后减证”，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部门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优质服务，进一步解决市场主体“准入不准营”的问题。

9、加强市场监管窗口建设。2019 年 8 月份又为窗口配备 2 名工作人员，并减少窗口 1 个，实行 AB 岗制度、代办制度，确保市场监管窗口高效运转。

各项便利化的改革和服务举措的落实，企业开办在时间、成本、环节、申请材料等方面得到简化，市场主体持续增长。至年底，新登记企业 415 户，同比增长 35.5%，新登记个体工商户 1616 户，同比增长 10%，超额完成市上下达的企业新增 100 户、个体户新增 1000 户的发展任务。办理动产抵押 7 宗，帮助企业融资 9420 万元。

（二）强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着力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1、扎实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完善督查机制，大力推动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年初印发了《关于认真做好 2018 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的通知》，提早谋划，扎实安排，通过宣传、提醒、催报、督查、通

报等形式，努力提高企业年报率。至6月30日，企业年报率达99.88%，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97.6%，个体户年报率达63.4%。

2、贯彻“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机制。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宽进”和“严管”并重。今年省局抽查我县企业73户，市局抽查我局34户、农民专业合作社42户、个体工商户862户，已抽查检查完毕并公示检查结果。

3、强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强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持续开展公共服务行业不正当竞争和打假治劣专项执法检查。加强网络市场监管，加大对网络销售侵权和假冒伪劣商品、虚假宣传的查处力度。加强广告监测，完善通报约谈制度，强化广告导向监管。扎实开展门头牌匾、户外广告、互联网广告专项执法检查。不断加强煤炭、汽车、旅游、农资、成品油等重点市场检查整治，检查公用企业11家、煤炭经营企业31户、汽车经营户12户、旅游市场4个、农资经营企业42家、成品油经营企业17户。强化对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查处无证经营72户，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44件，其中查处制售假冒伪劣（产）商品案件3件，广告违法案件3件，查获不合格化肥7.2吨、成品油8.6吨。

4、着力开展秦岭野生动物资源专项整治。专项行动中，对猎捕工具销售、野生动物养殖、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销售、餐饮环节肉品原料及菜谱、广告宣传等进行检查。共检查清

理整顿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场所 3 个、集贸市场 24 个、花鸟市场 1 个、食品小作坊 125 个、药材市场 2 个，餐饮企业 465 户，农家乐 21 户，肉类存储冰箱冰柜 400 多台；广告市场整顿 3 场次，除 2 家餐饮企业菜单中体现有 4 个品种的广告宣传外，未发现其他违法行为。

5、扎实做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一是**认真安排部署**。先后下发了《关于做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和《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专项督查工作的通知》，实行防控工作周报制度，对各镇办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积极有效地开展了防控工作。二是**做好宣传动员**。张贴通告 300 余份，并在政府网站、微信及 QQ 群里进行宣传。集中城区 200 余户餐饮服务单位召开了“餐厨废弃物治理工作会”，并对全县的学校食堂及餐饮单位全面进行了《餐饮服务操作规范》培训，培训 12 个镇办餐饮服务单位 450 户 1000 人次。三是**签订承诺书责任书**。与全县有食堂的 146 所学校和餐饮经营户签订了《餐厨废弃物管理责任书》及《规范餐厨废弃物处置承诺书》650 余份，明确经营者责任，自觉履行经营者义务。四是**严格落实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要将废弃物分类放置，及时清理，严禁乱倒乱堆废弃物；五是**建立厨废弃物处置台账**。准确记录厨废弃物处置的时间、数量、去向、用途、处置人、监督人，城区必须交于市容环卫部门统一收储、处置，确保去向明确可追溯，严禁厨废弃物流入生猪养殖环节。六是**认真开展检查处**

置。共检查餐饮单位 1350 户次，下发问题整改督查督办通知书 30 余份。

6、认真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扫黑除恶。成立了市场监管局扫黑除恶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全县市场监管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等文件，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动员城区商场、酒店、超市等企业悬挂横幅 30 余幅、LED 显示屏 80 余条播放扫黑除恶标语，营造浓厚氛围。检查集贸市场 25 个，大型超市 38 个，各类经营户 3700 余户。加大对欺行霸市、强迫交易、敲诈勒索、破坏市场秩序的“菜霸”“市霸”“行霸”以及损害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的传销行为、非法集资行为等涉黑涉恶线索问题摸排。对近年来的 120 多个行政执法案卷开展大起底，从线索来源、证据收集、办案程序、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仔细梳理，查清有无风险点、有无涉黑涉恶线索，确保每一起案件都做到问题线索清零；对近年的 430 余起投诉举报进行逐一梳理，查看有无涉黑涉恶线索，确保每一起投诉举报问题线索清零。**截至目前，未发现市场监管领域的黑恶势力。**

（三）强化市场安全风险防控，着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1、夯实监管责任。召开了市场监管工作会议，与各镇办、各食安委成员单位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强化属地监

管，全面落实网格化监管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县、镇、村三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责任体系。

2、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开展食品药品百日维权行动。

一是对全县食用农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对城区六个大型超市的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严把食用农产品的购进关，确保产品来源合法、安全。**二**是认真开展秦岭生态农家乐整治。对在册的 59 户农家乐及今年新开办农家乐进行清查核实，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7 份。**三**是加强网络订餐餐饮服务监管。检查“饿了么”网餐平台在线入网餐饮单位 100 户，线下 35 户，“美团”网餐平台入网餐饮单位 123 户，线下 66 户。**四**是对食品生产流通环节全面检查。对 25 家重点食品生产企业和元宵市场进行检查，检查元宵加工经营户 5 户，批发户 2 户，冷库 2 个，抽检 3 批次；没收许可证到期企业不符合规定包装袋 3 万多个，没收标签不符合规定包装袋 9000 个，督促两家食品生产企业限期整改，查处无证生产豆制品案件 1 起，查处标识不符合规定进口婴幼儿乳粉 2 家。

在药械和保化品监管中，共受理新开办企业许可 5 家、变更 14 家，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初审 10 家。对全县 102 家药品经营企业逐一进行日常检查和跟踪检查，检查药械经营使用单位 160 家（次），立案 8 起均已结案，当场处罚 14 起。检查 3 家县级医疗机构三类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对 34 家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要求其按期递交了 2019 年度医疗器械自查报告。开展化妆品专项检查，规范市场秩序。

开展了暂停销售使用江西紫娃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的化妆品及 80 批次不合格化妆品、暂停销售使用 92 批次不合格化妆品等专项排查工作，经排查，我县均未涉及通报品种。

3、扎实开展专项整治。集中时间、人力开展了“双节”食品药品、餐饮油烟、学校食堂、食品生产企业、校园周边、旅游景区、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等食品药品专项执法检查 24 次，检查集贸市场 24 个、食品药械生产经营单位 2310 家，肉及肉制品摊点 240 处，查处过期劣质食品 120 余种次 31 箱，查处假冒西凤系列酒 6 种 1276 瓶，查处不合格食品 2300 余公斤，不合格饮料 780 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452 份，取缔无证照餐饮单位数 62 家，快检肉菜等食品 94 批次，取缔假酒作坊 1 处，关闭黑作坊 2 处。

4、强化稽查办案。共检查农贸市场 18 个、旅游景区 4 个、大型商超 25 个、食杂店及食品摊点 4200 余户次、酒店及餐饮服务单位 340 户次，药械经营单位 160 户次，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190 余份，查办食品违法案件 7 起、药品违法案件 8 起。

5、加强宣传培训。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家宴厨师及学校食堂和餐饮单位从业员等培训 13 场次，培训旅游景区农家乐 120 余家，不断增强广大经营者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6、认真实施检验检测。完成了县级食品监督抽检 404 批次，快检食用农产品 3867 批次，完成食品抽检信息的网

上公示，对抽检不合格的 11 批次食品进行了处置和网上录报；药品快检 51 批次，药品抽检 123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 12 批次。

（四）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着力保障特种设备运营安全

1、全面落实工作责任。提请县政府和各乡镇（办）、各特种设备安全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签订了年度特种设备安全目标责任书，印发了《洛南县 2019 年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强化属地监管，确保特种设备监管任务明确，责任到位。

2、扎实开展安全隐患风险排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打非治违专项行动，重点检查供气、供暖的物业公司，公共聚集场所使用的锅炉、压力管道、电梯以及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天然气公司、液氨使用单位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集中开展了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 9 次，检查各类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67 家，检查各类特种设备 520 台件，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48 份。检查商综体 7 个，电梯 72 部，检查旅游景区的场内机动车辆和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状况，责令停止使用景区旅游观光车 19 辆；查封旅游观光小火车 1 辆。确保功能复杂、人员密集、安全风险大的商业综合体特种设备使用安全。

3、认真开展特种设备建档立卡。完善了特种设备电子档案，清理了沉淀信息，更新了设备告知、安装、检验、使

用信息，对设备安装使用单位、分类、台件、目前的状况、联系信息能随时掌握，一目了然。**截至**年底，全县安装持有特种设备 186 家，有电梯 619 部，锅炉 33 台，固定压力容器 57 台，起重机械 65 台，场（厂）内机动车辆 21 台，压力管道 20575 米，气瓶 14000 余只，为科学规范化管理打下了基础。

（五）深化质量提升行动，着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1、深入推进质量强县战略。发挥质量兴县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召开了质量强县成员单位会议，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及时传达省市质量工作会议精神、协调成员单位做好 2019 年度市对县质量考核工作。

2、强化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城区 15 户经销散煤经营户防尘、防污设施，对质量检测站、环保检测站九龙公司等企业计量器具、对 6 家洁具经销商的水校标识、对 5 家电器经营单位的能效标识、对县加气站的加气机、安全阀、压力表进行了检查，对县城周边中石油、中石化加油站点进行了质量监督抽查。协助宏安检测站对该站的汽车尾气检测项目进行了扩项报备。围绕涉及安全、环保、节能等强制性标准相关的重要工业产品，开展工业品产品质量抽检 4 个，省名牌产品抽检 1 户，市级特色产品抽检 4 户，均合格。

3、加强计量监管。做好强检计量器具检定登记备案工

作，开展了计量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加油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及眼镜配置场所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组织开展了加油机、电子秤、压力表、血压计、B超、心电图机、X光机、生化分析仪等计量器具专项检查160户，检查检测机构6户，立案查处1户；检查计量用户33户，立案1户，当场处罚4户。

4、积极开展“质量兴县、名牌兴企”活动。监督督查省级名牌产品企业、市级特色产品企业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培育发展注册商标94件，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洛南核桃、洛南豆腐地理标志产品标准的修订、审定、发布工作。

（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着力维护市场消费秩序

一是认真开展宣传活动。举办了“3·15”宣传活动暨百日维权专项执法行动启动仪式，对近年收缴的假冒伪劣食品、药品、烟草制品等进行了巡展销毁，为洛南县花石浪物流有限公司等九个放心消费单位授牌，设立了假冒伪劣商品曝光台，展演真假商品的识别方法，发放宣传活页5000余份，接受消费者投诉4起。

二是扎实开展治假打劣。集中时间和精力，对全县所有从事食品经营的商场超市、食杂店、食品摊贩、集贸市场及辣条生产厂家全面开展排查整治工作。检查食品经营户1648户次，检查辣条食品生产企业1家，没收过期劣质辣条424袋，没收其他过期劣质食品360件，有效净化了市场环境。

三是认真处置消费投诉。健全完善 12315 行政执法体系建设，畅通投诉举报电话，完善消费纠纷受理调解机制，确保消费纠纷调解及时有效。受理消费者投诉 204 起，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8 万余元。开展“诉转案”工作，实现“诉转案”7 起，投诉处理率和结案率均达 100%，提升了消费维权力度和监管执法精度。

（七）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1、扎实开展正风肃纪活动。按照县委的安排，在系统全体党员干部中开展了“抓党建提素质转作风促落实”及“四查四看四落实”集中教育整顿活动。全体干部通过集体学习、听取辅导和自学等方式，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习近平系列指示、批示、讲话等重点篇目，强化了政治意识，增强了政治担当。认真开展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动员宣传，逐级签订承诺书。

2、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各 4 次，领导带头讲党课 6 次，各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8 次。坚持“三会一课”和党员学习日制度，利用强国网、党建网等网络平台，强化党员的学习教育。围绕“抓提转促”，结合个人纪律作风实际，点问题、找原因、提要求，达到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为提升市场监管效能提供坚实的思想保障。

3、全面落实问题整改。对照巡视组和县委指出的我局领导班子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刻分析原因，明确整改重点，夯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措施，着力抓班子带队伍，凝聚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努力开创市场监管工作的新局面。

4、严格规范执法行为。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全面履行职责，规范执法程序，严守执法纪律，加强执法监督。未发生失职渎职事件和程序违法案件，群众对窗口服务反映良好。

5、认真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制定了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工作专班，召开了支部书记业务培训会，对党支部书记和所有党员干部进行了全员培训。支部和个人都制定了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任务，配发学习读本3本，集中学习16次，举办读书班8次，以开展主题交流研讨10次，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各1次，集体学习张富清、黄文秀先进典型2次，实现了党员教育全覆盖。

(八)聚焦精准帮扶，着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强化驻村包扶，充实驻村工作队力量。严格落实驻村帮扶“六条铁律”，坚持“两天两夜”干部驻村帮扶制度，确定67名干部帮扶219户贫困户和287户非贫困户。多方筹措资金，修建便民桥4座，硬化通组水泥路5.8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100盏，组织开展各类培训60多场次，积极

发展土蜂养殖、木耳、油葵、油菜、中药材种植等产业，组织外出务工 385 人，易地搬迁 93 户已全部入住，落实教育扶持 65 人，实现了合疗及大病保险全覆盖。组织开展“扶智扶志”“四扶五风六化”和院落会教育活动，强化了扶贫政策宣传，有效提高了群众政策的知晓率和满意度。精准施策，倾力帮扶，年度计划脱贫 53 户 153 人，确保全面完成深度贫困村整村退出工作任务。

四、部门基层预算单位构成及经费管理方式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2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洛南县食品药品监察大队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截至**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49 人，参公编制 18 人。另外，已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的离休人员 64 人，遗属 26 人。经费自理人员 1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收入类：2019 年度收入 1365 万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工资改革，普遍调资引起的。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65 万元；

事业收入 0 元；

经营收入 0 元；

其他收入 0 元。

2、支出类：2019 年度支出 1365 万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工资改革，普遍调资引起的。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 万元，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5 万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原因为人员工资调增。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功能科目：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365 万元元，其中 2013801 行政运行支出 1168.38 万元，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经费）支出 11 万元元，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支出 120.59 万元，2013805 市场监管执法支出 15.62 万元，2013810 认可认证监督管理支出 13.09 万元，2013811 标准化管理支出 10.85 万元，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25.5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2019 年人员经费支出 1029.9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92.06 万元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86 万元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2019 年公用经费支出 335.11 万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疫情影响，加大执法巡查力度。以及扶贫工

作进入最后阶段和体制改革影响。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9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0.8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9.7 万元；国内接待费 1.16 万元；公务车保有量 13 辆；接待来人 45 次 184 人。出国出境经费 0 次 0 人。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8 年有所增加，增加原因是疫情影响，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和次数，增加了车辆使用频率。

公务接待费比去年减少，减少的原因是压缩不是必须的接待工作。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9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和上年一样，没有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9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9.7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8 年有所增加，增加原因是疫情影响，加大执法巡查力度

和次数，增加了车辆使用频率。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公务接待 45 批次 184 人次，支出 1.16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去年减少，减少的原因是压缩不是必须的接待工作。

2. 培训费支出情况：2019 年培训费支出 3.69 万元元，比上年增加，增加原因为 2019 年本单位上级加强了执法人员培训。

3. 会议费支出情况：2019 年会议费支出 1.79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73 万元，减少原因是压缩会议，减少支出。

六、2019 年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单位没有开展此项工作，已经公开空表。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部门预算项目或省级专项）					
省级主管部门		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0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 0.1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项目效益（20分）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1384579.36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工资普通造成支出加大。

2、本单位 2019 年没有政府采购。

3、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9 年末，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3 辆，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单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2019 年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4、本部门 2019 年度非税收入 1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本部门 2019 年度缴入财政专户 16.2 万元，财政专户 2019 年度核拨单位资金 0 万元。

6、2019 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产收益。

7、保密审查情况。本单位部门决算已由单位负责人审查签字，并按照规定在洛南县政府政务网站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

八、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机构运行信息表	否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元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13,650,303.6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50,303.6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其他收入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50,303.66	本年支出合计	13,650,303.6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135.13	支出总计	1,13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650,303.66	13,650,303.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50,303.66	13,650,303.6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650,303.66	13,650,303.66					
2013801	行政运行	11,683,777.01	11,683,777.0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0.00	110,00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205,900.40	1,205,900.40					
20113805	市场监管执法	156,208.60	156,208.60					
2013810	认证认可监督管理	130,925.50	130,925.50					
2013811	标准化管理	108,485.19	108,485.1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5,006.96	255,006.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04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650,303.6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50,303.66	13,650,303.6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50,303.66	本年支出合计	13,650,303.66	13,650,303.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650,303.66	支出总计	13,650,303.66	13,650,303.66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650,303.66	10,299,197.65	3,351,106.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0,587.65	9,920,587.65		
30101	基本工资	3,704,855.00	3,704,855.00		
30102	津贴补贴	3,234,214.00	3,234,214.00		
30103	奖金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1,099.64	1,371,099.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569.00	471,56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185.01	109,185.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5,336.00	805,336.00		
30114	医疗费	224,329.00	224,32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1,106.01		3,351,106.01	
30201	办公费	353,250.59		353,250.59	
30202	印刷费	196,331.50		196,331.50	
30203	咨询费	144,200.00		144,200.00	
30204	手续费	2,300.00		2,300.00	
30205	水费	16,691.00		16,691.00	

30206	电费	79,303.59		79,303.59	
-------	----	-----------	--	-----------	--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60.86	0	1.16	59.70		59.70	1.79	3.69
上年数	31.57	0	1.85	29.72		29.72	3.52	2.85
增减额	29.29	0	-0.69	29.98	0.00	29.98	-1.73	0.84
增减率（%）	93%	0.00	-37%	101%		101%	-49%	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8表

编制部门：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度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统计数
栏 次	—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72,000.00	170,589.1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60,000.00	159,029.1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60,000.00	159,029.10
3. 公务接待费	7	12,000.00	11,560.00
（1）国内接待费	8	12,000.00	11,56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	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2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4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二、会议费	22	18,000.00	17,896.00
三、培训费	23	40,000.00	36,875.50

		财决附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3
四、机关运行经费	24	1,384,579.36
（一）行政单位	25	1,384,579.3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6	0.00
五、资产信息	27	—
（一）车辆数合计（辆）	28	1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9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0	0
3. 机要通信用车	31	0
4. 应急保障用车	32	0
5. 执法执勤用车	33	1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4	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5	0
8. 其他用车	36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37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38	0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39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0	200,000.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	200,00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	0
七、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人）	46	67